

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2 年 3 月 9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

(三)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(四)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共 1 项，为《关于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关于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的公告将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监事会会议通过上述议案并认为：

1.公司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是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等诸多因素，经审慎研究并与发行对象、中介机构等友好协商后作出

的，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

2.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项议案时，相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；

3.为审议上述事项，公司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3月17日